

证券代码：605090

证券简称：九丰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22-120

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发行股份、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 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并购重组委审核及公司股票复牌情况

2022年10月26日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并购重组委”）召开2022年第16次工作会议，对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发行股份、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事项进行了审核。根据会议审核结果，公司本次交易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，具体审核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网站（www.csrc.gov.cn）公布的《并购重组委2022年第16次会议审核结果公告》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九丰能源，股票代码：605090）将自2022年10月27日（星期四）开市起复牌。

二、重组标的2022年1-9月经营情况

重组标的四川远丰森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森泰能源”或“标的公司”）主要从事LNG和高纯度氮气的生产、物流配送、销售和LNG加气站零售业务，主要产品为LNG和高纯度氮气。在产能建设方面，截至2022年9月30日，森泰能源已完成年产近70万吨LNG的产能建设，同时具备36万方/年的高纯度氮气设计产能；在运营方面，2022年1-9月，标的公司在资源保障、安全生产、成本控制、市场开拓、顺价能力等方面形成合力，确保有效产能高负荷运行，并取得优于预期的经营业绩。

2022年1-9月，标的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7,173.11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41.72%

（其中：高纯度氦气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4,020.55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795.66%）；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,154.67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17.05%；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,324.92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14.32%；2022 年 1-9 月，标的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,977.39 万元。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

三、风险提示

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，待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！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7 日